

# 聂荣县发改委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23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聂荣县发改委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聂荣县发改委部门预算明细表

## 第三部分 聂荣县发改委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聂荣县发改委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发展改革战略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回话体系建设。负责县专项编制的理想和管理，负责县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国家、自治区、那曲市和县发改规划的统筹衔接。参与起草国民经济和政府规章草案。

2. 统筹提出前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检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经济政策，牵头研究宏观经济政策，牵头研究宏观经济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价格政策，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全县财政政策、金融政策、土地政策等。

3.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进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

4. 贯彻落实国家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措施。牵头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

5. 负责投资综合管理，参与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个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安排中央、自治区、那曲市和县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全县审批、核准、审核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 生产力布局。

6. 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战略和重大政策，参与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贫困地区及其他特殊款南地区发函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等。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经济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7. 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社会建设发展，参与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行业及现代化物流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消费变工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8.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贵华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养经济发展新动能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县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9. 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意见并协调落实。会同有关部门拟

订县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10. 负责全县国民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班长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11.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和评估工作。拟订并协调实施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政策规划、公共机构节能规划、节能综合工作方案并协调实施。

12. 提出招商引资和经济技术合作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牵头组织招商引资政策修订、发布和招商引资宏观管理。参与重大招商项目的评估和协调工作。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3.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4. 贯彻落实中央有关铁路和民航发展的方针、政策、规定。协调推进铁路和民航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

15. 承担县国防动员委员会经济动员办公室、县重点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等有关具体工作。

16. 组织拟订县军民融合发展战略、规划，研究提出军民融合发展重大政策措施和重大改革建议，研究提出军民融合发展重大政策措施和重大改革建议，研究提出军民融合发展各领域相关问题处理意见。

17. 参与起草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18. 研究提出全县重要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提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各类投资和财政性资金投资方向、规模以及安排的建议。根据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全县重要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9. 管理全县粮食、食糖、棉花、石油、天然气等重要物资储备，负责全县储备粮食、食糖、棉花、石油、天然气等重要物资行政管理。根据管理权限，做好中央、自治区和市在我县储备物资的管理。监测县内外粮食和重要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县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粮食安全县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20. 拟订地方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

21. 拟订粮食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

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投资项目。

22. 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23. 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拟订地方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县储备粮实物垂直管理和军粮供应管理。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24. 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2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我委隶属行政机构，人员编制 3 人、2024 年我委在职干部 10 人，其中：行政 4 人、事业 5 人、工人 1 人，部门内设办公室、项目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物价局、招商引资、易地搬迁 6 个机构 0 个处，单位实有车辆 1 辆（发改委、经信局、商务局三家 1 辆公车）。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 第二部分

### 聂荣县发改委 2024 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 聂荣县发改委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 657.0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资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专户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上年结转 23.9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73 万元、外交支出 0.00 万元、教育支出 0.0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8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3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57.73 万元。

####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657.02 万元，同比减少 16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其中：上年结转 23.96 万元，占 3.65%；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3.06 万元，占 96.35%；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 %。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 657.02 万元，同比减少 16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其中：基本支出 340.23 万元，占 51.78%；项目支出 316.79 万元，占 48.22%；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57.02 万元，同比减少 16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63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上年结转 23.9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73 万元、外交支出 0.00 万元、教育支出 0.0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8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3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57.73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57.0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464.45 万元，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包含年终追加资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57.0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9.73万元，占42.58%；教育支出0.00万元，占0.00%；科学技术支出0.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66万元，占4.97%、卫生健康支出19.57万元，占2.98%、住房保障支出26.88万元，占4.09%、农林水支出1.10万元，占0.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9.35万元，占5.99%、债务付息支出257.73万元，占39.2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261.12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49.73万元，下降15.99%。主要是：人员调整变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和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18.62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255.72万元，下降93.21%。主要是：减少项目资金。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0.2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8.1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

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2.07 万元, 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填写): 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车辆保险。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 公车运行费 2.6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2.60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

单位日常下乡、出差较多从专项经费中设立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年因公出国（境）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0量，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我委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减少（增加）0.00万元，压缩（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委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境）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0量，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机关等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2.0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07万元，增长37.94%。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用经费提标及包含工会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2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局级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下乡、出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0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 （四）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19个，资金633.06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1.35万元，地方资金611.71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5个，分别是：（项目名称 储备粮增储轮换资金，资金 18.00 万元；项目办经费，资金 15.00 万元；粮食管理工作经费，资金 1.00 万元；农产品成本调查研究经费，资金 1.10 万元；农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搬迁项目）一般债券付息，资金

257.73 万元), 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92.44 %。

(五) 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聂荣县发改委 2024 年无扶贫资金预算。

(六) 政府债务情况。

聂荣县发改委 2024 年债务付息还本资金 8016.00 万元，  
项目名称：农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搬迁项目）  
一般债券付息，该债务付息安排资金 257.73 万元。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对部门和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次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